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 本年度本集團營業額同比減少7.74%至261.21億元人民幣
- 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21億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2.29億元人民幣)
- 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0.0314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0.0326元人民幣)
-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097港元(折合約0.0081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0.0104港元，折合約0.0082元人民幣)予股東

主席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全體董事向各位股東報告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情況。

二零一五年，世界經濟依然低迷，我國經濟下行態勢明顯；化肥行業供大於求、競爭激烈的基本面沒有改變，九月起恢復徵收增值稅，大幅壓縮了行業利潤空間；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波動較大，人民幣大幅貶值。面對重重困難，本集團堅定推進年初制定的各項戰略議題，積極採取各項措施，努力化解不利因素的影響，取得了較好的業績，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2.21億元人民幣，每股基本盈利0.0314元人民幣。成本費用佔收入比、經營活動現金流、流動資產周轉率、資本結構等經營品質指標均處於良好狀態，二零一五年三月獲得惠譽給予的BBB+公開評級。同時，本集團的經營能力得到鞏固和提升，與國際供應商的戰略合作關係保持穩固。

在嚴峻的市場形勢下，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始終以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為目標，不斷提升公司治理水準，優化完善公司管理體系。根據聯交所《企業管治手冊》的要求，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共召開四次定期董事會，對公司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戰略規劃、重大投資專案等多項議題進行了審議和批准。同時，董事會還通過其他方式對重大投資專案及關聯交易等事項進行了審議。董事會下轄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在公司內部監控水準的提高、薪酬激勵的優化、公司治理結構的完善等方面，都履行了董事會賦予的權利和責任。

二零一六年是十三五開局之年，也是推進結構性改革的攻堅之年。供給側改革是國家經濟進入新常態之後從現實出發做出的一個重大部署。去產能方面，將推動化解過剩產能和處置僵屍企業。同時，國家高度重視農業發展，中共中央、國務院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發佈中央一號檔，強調以新的理念加快現代農業發展，農業供給側改革成為發力的重點，為本集團轉型升級與創新發展帶來新的機遇。

本集團將遵循「積極、穩妥、持續、健康」的發展理念，以轉型升級為核心，以精益管理和改革創新為基石，紮根現代農業，優化業務結構，實現公司業績穩定可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創新營銷服務體系，強化總部營銷統籌和專業管理，提升採銷、產品、渠道、客戶、品牌和農業服務管理，同時加快分銷網路營銷服務轉型，推進分銷網路改造升級；提升生產企業的整體基礎管理水準，全面深化落實經濟責任制，全面提升基層建設、基礎管理水準和員工基本素質、基本技能；內聯外合，建立開放式科技創新體系，提升科技研發和技術進步兩個能力，強化成果轉化，進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強化風險管控，確保運營安全；加速產業佈局調整，對存量挖潛擴能，新增併購專案；加快推進用人機制、薪酬制度、運營體制機制改革。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體同仁向公司股東、客戶致以最誠摯的感謝和問候，希望在未來的事業發展中繼續得到各位的關心和支持。希望本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繼續秉承「創造價值，追求卓越」的理念，加倍努力，勇闖難關，繼續為本集團的事業發展貢獻力量。

董事會主席
寧高寧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營管理回顧與展望

經營環境

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依然低迷，以中國為代表的新興經濟體增長持續放緩，未來一段時間，保增長、轉方式、調結構、促創新是中國經濟的主要任務。

在農業全球化格局下，本年度中國農業結構性矛盾日益突出，國內外糧價倒掛，三大主糧進口激增，出現生產量、庫存量、進口量「三量齊增」新現象。國家正在進一步放開糧食收儲價格，農產品價格未來將全面市場化，國家將通過加大農資綜合補貼力度提高農民收入水準，糧食安全戰略由注重產量向保護和提高糧食產能轉變，由鼓勵生產向抑制供應轉變。農業產業的變革將對化肥行業產生重大影響，化肥行業面臨需求減少、產業升級的巨大轉型壓力。

本年度，全球肥料產能持續釋放、需求增長緩慢，產能過剩依然存在。面對嚴峻形勢，國內企業加速轉型升級步伐，資源與生產型企業開始自建渠道，營銷與服務型企業向上游資源和下游服務同時延伸，科技研發成為企業核心競爭力，公司受到上下游雙重擠壓，市場拓展難度逐漸加大。

在全球經濟持續低迷的大背景下，為有效應對嚴峻的市場挑戰，確保公司在行業的領先地位，本集團在董事會的領導下，持續深化推進戰略轉型工作，以「紮根現代農業的轉型升級之道」為總體思路，致力於成為一家提供優質肥料產品和作物營養解決方案的農業服務企業。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營業額261.21億元人民幣，同比減少7.74%；實現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2.21億元人民幣，同比減少3.49%。

資源保障

本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化雲龍有限公司（「中化雲龍」），發揮優質磷礦資源優勢，優化磷礦開採方案，二零一五年中化雲龍共實現磷礦開採44.2萬噸。礦山建設方面，進行沒租哨磷礦產能接續立項，確保資源可持續利用，大灣礦山探礦工作基本結束，不斷擴大磷礦資源的價值貢獻，進一步為本集團磷肥、磷化工產業持續發展奠定良好基礎。

全球經濟增速放緩以及國際大宗商品價格持續下滑，為公司資源保障工作提供了良好的機遇。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向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中化股份」）收購其所持有的青海鹽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鹽湖股份」）15.01%股權，另因鹽湖股份定向增發，本集團持有鹽湖股份被動稀釋，於二零一五年底，本集團持有鹽湖股份約20.52%。此外，集團還積極關注化肥相關資源類以及新型肥料類的投資併購機會。

生產製造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參控股企業年化肥總產能達1,500萬噸，通過持續推進生產企業基礎工作，開展成本管理、精益管理，推進技術改造、科技創新，實施降本增效，進一步挖掘現有裝置潛能，全年控股企業產量、銷量均實現增長，企業經營效率和生產運營水準進一步提升。

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化重慶涪陵化工有限公司（「中化涪陵」）本年度實現磷肥、複合肥等各類產品產量達133萬噸。中化涪陵優化原料調配，狠抓程序控制，推動技術進步，整合部門功能，提高運轉效率，抓住重點市場，持續科技成果轉化，深入開展企業能效評估，調整產品結構，對磷石膏堆場加強管理，延長堆場的使用週期，積極探索可持續發展的路徑，進行產業升級和轉型的研究。

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化吉林長山化工有限公司(「中化長山」)本年度尿素產量達到29.5萬噸。中化長山利用地域優勢，深入推進複合肥一體化進程，推進設備升級改造，調整產品結構，持續降本增效，開展信息化建設，成為全國首批200家通過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批准的「兩化」融合貫標企業。積極協調內外部資源，快速推進裝置改擴建工作，尿素改擴建專案進入尾聲，二零一六年產能將進一步釋放。

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化雲龍本年度飼鈣產量達到29萬噸。中化雲龍堅持管理改善，優化部門結構，配置專業人員，淘汰落後設備，對標先進企業，進行升級改造，加強資料分析，推行鐵海聯運，優化物流渠道，持續降本增效，安全基礎管理穩步提升，開展信息化建設，加強品質管控，產品品質達到國際領先水準。

營銷服務

本集團結合中國農業特點，通過體制改革與模式創新，不斷夯實經營基礎，全年實現產品銷量1,304萬噸，中國最大化肥分銷服務商的市場地位繼續得到鞏固。

鉀肥運營：二零一五年實現銷量274萬噸，本集團鞏固優勢貨源獲取能力，簽訂多項戰略合作協定；深化農用鉀渠道營銷內涵，加強品牌宣傳推廣，挖掘終端需求潛力；建立工業鉀核心客戶體系，加強核心客戶的黏性，提升工業鉀市場競爭力；強化與鹽湖股份戰略合作，鞏固鹽湖產品區域代理銷售，擴大區域國產鉀影響力；加強創新轉型，不斷構建新的核心競爭優勢，穩固我司鉀肥市場主導者地位。

氮肥運營：二零一五年全年實現銷量451萬噸，保持了氮肥經營的整體規模，國內市場份額排名前列。本集團繼續加強供應商體系建設，鞏固與核心供應商的合作，提升貨源保障能力，夯實合作基礎；在市場持續低迷的大背景下，通過控制敞口貨源，加快直銷，風險可控，穩定盈利；同時，提升工貿業務量利規模，氯化銨利潤創歷史新高；加快對新產品的開發與培育，海藻多糖尿素等量利貢獻進一步提升。

磷肥運營：二零一五年磷肥業務實現銷量235萬噸。本集團通過鞏固傳統和創新經營兩大抓手提升磷肥經營水準。傳統經營深入挖潛，保持優勢，實現低價獲取外部貨源；創新經營積極破冰，探索新產品、新模式及新渠道，營銷端重點發力，貿易、資源端保持優化，堅持不懈做大做強磷肥業務。

複合肥運營：二零一五年複合肥業務實現銷量236萬噸。本集團繼續推進複合肥一體化經營，建立產銷協同的運營管理體系，連接本集團內部生產企業和渠道銷售終端，通過精準計劃、物流前移等方式，提升運營管理效率。通過豐富技術內涵、培育市場推廣能力等打造拳頭產品的核心競爭力，以螯合肥為代表的差異化產品銷量大幅增長，逐漸成長為支撐產品盈利的利潤貢獻極。以農化服務為抓手，培育對新型經營主體的綜合服務能力，逐漸形成「產品+服務」的經營模式，提升客戶粘性，提高產品增值能力。

飼鈣產品運營：中化雲龍通過強化產銷協同，開拓國內外市場，優化物流結構，降低了運輸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更好地滿足了國內外客戶的需求，銷量持續提升，二零一五年飼鈣產品實現銷量30萬噸。同時，強化自身品牌建設，二零一五年取得自有品牌商標4個，為產品體系化發展奠定了基礎。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繼續優化現有分銷網路，通過鞏固客戶基礎，優化產品結構，加強對客戶的服務能力，提高分銷網路盈利能力。本集團繼續推進分公司營銷轉型，以複合肥和農用鉀為抓手，強化分公司專業團隊建設，提升業務人員的營銷推廣能力，打造一支既懂服務又懂營銷的專業化的營銷人員隊伍。此外，本集團與農業部種植業管理司繼續保持戰略合作，共同推動科學施肥，通過配方肥、種肥藥套餐和農機農藝結合等多種手段，探索紮根現代農業的經營模式創新。

內部控制與管理

本集團積極推進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除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外，還在管理層專門設有包括風險和內控管理委員會在內的九個專業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全力推進「以風險管理為導向、以內部控制為抓手」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建設。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建設以美國COSO委員會《內部控制框架》、香港會計師公會《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基本架構》為標準，同時結合國家五部委《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採取「高度優先、日常監控、轉移為主」的應對思路，定期開展風險辨識、評估、應對工作，對重大風險實施全過程的風險預警管理機制和應對策略。二零一五年通過加強源頭治理、實施差異化管控、強化支援和保障，進一步推進內控體系建設並夯實了基礎工作，同時也突出對重要下級企業、重要業務、重要流程和重要風險點的管控。以上一系列企業管治行動，滿足了海內外監管機構的合規性要求，同時為本集團更好地應對國內外經營環境變化，支持公司戰略轉型，保障本集團的股東利益、資產安全、提升經營品質和戰略推進提供了合理的保障。

社會責任

本集團積極發揮行業影響力和帶動作用，鞏固行業領先地位，努力成為行業內技術先進、資源節約、環境友好的典範，努力成為國家農業安全的重要依靠力量。二零一五年重點推進科學施肥、農化講座及免費測土服務、試驗示範田創建、維權打假護農行動等工作，並與國家農業部、地方農業部門等合作推廣配方肥示範縣創建、雙增二百、農民田間學校建設、新型職業農民培育等專案。截至年底，累計開展各項活動8,911場次，創建示範田1,977塊，受惠農民超過78萬人。

二零一五年，農業部種植業管理司與本集團下屬企業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中化化肥」)開展深度合作，創新服務機制，探索科學施肥新模式，實現化肥減量增效，在東北、西北、華北、華南和西南多地建立了化肥減量增效試點。根據新型經營主體對一體化綜合服務的需求，協同當地技術推廣部門示範先進施肥技術和生產模式，帶動農戶使用新產品新技術，並進行跨區域推廣示範。

為進一步探索政府、企業、院校聯合開展新型職業農民培育的新模式，本集團下屬企業中化化肥聯合農業部科技教育司(「農業部科教司」)、中央農業廣播電視學校(「中央農廣校」)，在二零一五年重點推進「新型職業農民培育」、「青年農場主計畫」及「新型職業農民創業基地建設」。並在山東省臨沂市舉辦了「中化情三農夢」農化服務暨農業部科教司、中化化肥合作推進新型職業農民培育啟動儀式。在啟動儀式上，農業部科教司和中化化肥對新型職業農民創業基地進行授牌，這標誌著全國第一塊新型職業農民創業基地落戶臨沂。

本集團下屬企業中化化肥聯合農業部科教司、中央農廣校、各省農業廳共舉辦三期糧王能力提升研修班，涉及東北、華北、華中、華東地區12個省份的多家分公司，培訓班是以農業部科教司「新型職業農民培育專案」為依託，針對各省、區生產經營型新型職業農民開展的政企校三方合作的有效嘗試。參訓學員很多是規模達千畝的種植大戶，學員表示，通過培訓瞭解了黨和國家扶持糧食生產的好政策，提高了生產經營理念和糧食生產能力，開闊了眼界，增強了成為新型職業農民和新型經營主體的信心。

今後，本集團將繼續以現代農業發展和農民科技需求為導向，圍繞化肥、農藥「減量化」等目標，深化與政府、科研院校合作，以科學施肥、水肥一體化、種植綜合解決方案、培訓教育、農機與農藝結合等重點專案為抓手，整合集團內、外部資源，不斷創新服務舉措，繼續為中國農民提供優質、專業、高效的農業綜合服務。

本集團持續強化HSE管理，與生產經營相結合，與企業的可持續發展相結合，建立HSE專職團隊，強化總部及相關重點企業的HSE制度建設和培訓，持續推進安全隱患整改。二零一五年環保減排工作取得進步，四項約束性指標同比二零一四年度均實現降低，其中SO₂下降5.32%，COD下降9.37%，NH₃-N下降10.45%，NO_x下降6.03%。

未來展望

在全球經濟持續低迷的大背景下，未來較長時間內，中國經濟將處於穩增長、調結構的「新常態」，中國政府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全面深化改革，保持宏觀政策連續性和穩定性，實現經濟社會持續穩步發展。

二零一六年中央一號檔再次聚焦農業現代化，國家要求按照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用的發展理念，大力推進農業現代化，厚植農業農村發展優勢，加大創新驅動力度，推進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加快轉變農業發展方式，保持農業穩定發展和農民持續增收，走產出高效、產品安全、資源節約、環境友好的農業現代化道路，推動新型城鎮化與新農村建設雙輪驅動、互促共進，讓廣大農民平等參與現代化進程、共同分享現代化成果。

中國的現代農業仍在發展初期，化肥行業儘管競爭激烈，但在肥料利用效率、新型肥料應用、精確施肥方式等方面還有很大的提升空間，本集團作為中國最大的化肥企業耕耘多年，在市場競爭愈加激烈的今天，激流勇進，承擔推動中國農業產業和農資行業發展的重任，通過盤活現有產能，打通上下游一體化經營，實現內部經營效率最優，建立新型肥料的農業服務模式，優化供應鏈管理模式，同時進一步推動本集團與鹽湖股份的戰略合作關係，結合國家「一帶一路」政策，持續關注國內外優質磷鉀資源獲取，進一步為股東創造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積極採取各項舉措，把握市場機會，推進降本增效，實現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2.21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29億元人民幣減少0.08億元人民幣，降幅為3.49%。

一、經營規模

(一) 銷售數量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量為1,304萬噸，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10.87%。二零一五年化肥市場經歷了先回暖後回落的過程，產能供大於求的狀況依然嚴峻，除複合肥外各主要肥種的銷量均較上年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國產化肥實現銷量為826萬噸，同比下降17.81%；而隨著公司與海外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的加強，進口化肥銷量在二零一四年的基礎上有所增長，實現銷量370萬噸。

從產品結構上看，受化肥市場行情波動的影響及防範風險的考量，除複合肥的銷量較上年同比上升13.46%外，鉀肥、氮肥、磷肥的銷量分別較上年同比下降5.84%、14.91%和24.44%。面對嚴峻的市場環境，本集團通過鞏固與國內外核心供應商的戰略夥伴關係，充分發揮集團優質、充足、具有成本競爭力的貨源優勢，仍然保持了較高的市場份額。

(二)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為261.21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21.90億元人民幣，降幅為7.74%，低於銷量10.87%的降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抓住市場機會，銷售平均價格同比上升3.52%。

表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鉀肥	5,846,791	22.38%	6,242,557	22.05%
氮肥	6,481,523	24.81%	7,753,464	27.39%
複合肥	6,485,623	24.83%	5,441,242	19.22%
磷肥	5,678,588	21.74%	6,941,815	24.52%
飼鈣	776,999	2.97%	721,969	2.55%
其他	851,964	3.27%	1,210,039	4.27%
合計	<u>26,121,488</u>	<u>100.00%</u>	<u>28,311,086</u>	<u>100.00%</u>

(三) 分部收入和分部業績

本集團按業務劃分為營銷和生產兩個經營分部。營銷指採購及分銷化肥及相關產品；生產指生產及銷售化肥。

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上述分部進行營業額及溢利分析：

表二：

二零一五年

	營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4,338,972	1,782,516	-	26,121,488
分部間銷售	<u>1,321,926</u>	<u>3,618,542</u>	<u>(4,940,468)</u>	-
總計	<u>25,660,898</u>	<u>5,401,058</u>	<u>(4,940,468)</u>	<u>26,121,488</u>
分部毛利	1,096,495	572,593	-	1,669,088
分部溢利／(虧損)	<u>534,937</u>	<u>(2,047)</u>	-	<u>532,890</u>

二零一四年

	營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6,105,227	2,205,859	-	28,311,086
分部間銷售	<u>962,691</u>	<u>2,774,971</u>	<u>(3,737,662)</u>	<u>-</u>
總計	<u><u>27,067,918</u></u>	<u><u>4,980,830</u></u>	<u><u>(3,737,662)</u></u>	<u><u>28,311,086</u></u>
分部毛利	1,052,450	365,651	-	1,418,101
分部溢利/(虧損)	<u>377,808</u>	<u>(214,413)</u>	<u>-</u>	<u>163,395</u>

分部溢利/(虧損)為未包括不可分費用/收入，分佔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業績和融資成本等的溢利/(虧損)。本集團將該類計量報告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資源配置和評估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外部銷售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21.90億元人民幣，主要是受二零一五年國內化肥行業產能過剩的影響，產品銷量較二零一四年有所下滑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溢利5.33億元人民幣，其中營銷分部抓住年中市場回暖的時機，實現分部溢利5.3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增加1.57億元人民幣；此外，生產企業通過持續開展技術改造、降本增效，提高生產效率，實現穩產高產，儘管二零一五年生產分部仍虧損0.02億元人民幣，但較二零一四年減虧2.12億元人民幣。

二、盈利狀況

(一) 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毛利16.69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2.51億元人民幣。

本集團針對不同產品採取不同策略。鉀肥通過鞏固國內外核心供應商的戰略夥伴關係，持續穩定獲取具有競爭力的貨源，同時穩步推進農用鉀渠道營銷，毛利同比增加8%；磷肥準確把握市場行情，加強供應商管理和產銷對接，鞏固工業及農業客戶，提高客戶忠誠度，毛利同比增加59%；複合肥依託上游控股工廠貨源供應和核心供應商體系建設，下游利用分銷網路擴大優化產品結構，發揮產供銷一體化的經營優勢，毛利同比增加51%；由於二零一五年氮肥銷售價格持續低迷，本集團嚴控風險，穩健經營，毛利同比下降37%。

綜合來看，在化肥市場低迷的大環境下，本集團穩步推進營銷轉型，提升內部經營效率，優化供應鏈管理模式，強化基礎管理，二零一五年毛利較上年穩步提升。

(二)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佔合營公司業績為盈利0.4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1.05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磷化工行業有所回暖，銷售價格上漲，雲南三環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三環中化」）實現扭虧為盈，分佔合營公司業績盈利0.25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增加0.92億元人民幣。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為0.32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1.02億元人民幣，主要是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青海鹽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鹽湖股份」）的盈利較二零一四年減少所致。

(三)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1.48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增加0.11億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中化化肥」）以前年度稅務虧損確認的遞延稅資產到期轉回共計1.49億元人民幣，而二零一四年中化化肥轉回以前年度稅務虧損確認的遞延稅資產1.26億元人民幣。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註冊地分別在中國內地、澳門和香港，各地所得稅率不同，其中中國內地為25%，中國澳門的利潤獲豁免繳納所得稅，中國香港為16.5%。本集團嚴格遵守前述各地的稅收法律，進行相應納稅。

(四)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2.21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略有減少，本集團積極採取各項經營舉措，在持續宣導降本增效原則的同時，把握市場機會，深化創新轉型，持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但由於下半年化肥行業恢復徵收增值稅及鹽湖股份盈利的減少導致股東應佔溢利有所減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營業額計算之淨利潤率為0.85%。

三、費用情況

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項費用合計16.52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84億元人民幣相比，增加0.68億元人民幣，增幅為4.29%，其中：

銷售及分銷成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7.73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41億元人民幣相比，減少0.68億元人民幣，降幅為8.0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持續宣導降本增效原則，同時提升倉儲利用率，導致倉儲費、堆存費等物流費用較二零一四年有所減少。

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6.05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00億元人民幣略有增加，增幅為0.83%。

融資成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2.74億元人民幣，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43億元人民幣相比，增加1.31億元人民幣，漲幅為91.61%。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平均貸款規模的上升，以及本集團為規避匯率波動風險，由境外美元融資為主變為境內人民幣融資為主，融資成本有所上升。

四、其他收入和收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和收益為3.58億元人民幣，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63億元人民幣減少1.05億元人民幣，降幅為22.68%。主要原因是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化化肥對開磷集團進行增資，並以其持有的貴陽中化開磷化肥有限公司13.41%的股權轉讓予開磷集團作為對價，此次股權轉讓被視作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使得二零一四年其他收入和收益增加1.07億元人民幣。

五、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庫存餘額為63.12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48億元人民幣，增加3.64億元人民幣，增幅為6.12%，受存貨規模增加的影響，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四年的69天增加到二零一五年的90天^(註)。

註：周轉天數依據存貨的期終結餘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0日計算。

六、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餘額為3.48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6億元人民幣減少9.28億元人民幣，降幅為72.73%，主要是本集團為防範信用風險，嚴控授信規模，導致本年末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餘額較二零一四年年末減少。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營業額和貿易應收賬款平均餘額與上年相比同比減少，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11天^(註)較二零一四年15天加快4天。

註：周轉天數依據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期終結餘平均數除以營業額，再乘以360日計算（其中：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是指扣除已貼現予銀行之票據後的金額）。

七、於合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合營公司權益餘額為5.81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0億元人民幣增加0.41億元人民幣，增幅7.59%，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所投資的化肥企業抓住年中化肥市場行情回暖的時機，實現盈利所致。其中，按權益法核算分佔三環中化當年收益金額為0.25億元人民幣。

八、於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權益餘額為115.7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權益餘額83.59億元人民幣增加32.15億元人民幣，增幅為38.46%，主要由於：

- (一) 本集團收購中國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鹽湖股份約15.01%的股權，導致於聯營公司權益增加39.03億元人民幣；
- (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鹽湖股份向部份少數股東增發股份，本集團未有參與增發，導致本集團所持股權被動稀釋至20.52%，從而於聯營公司權益減少6.95億元人民幣。

九、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餘額為5.19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4億元人民幣增加0.45億元人民幣，增幅9.49%。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持有的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的股票價格於本年末有所上漲導致可供出售投資餘額增加0.45億元人民幣。

十、有息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息負債總額為62.7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73億元人民幣增加34.01億元人民幣，增幅為118.38%，主要由於本年為了補充本集團營運資金，增加了貸款規模。其中：

(1) 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短期貸款餘額為42.74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73億元人民幣增加14.01億元人民幣，增幅為48.76%。

(2) 短期融資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發行短期融資券，面值為20億元人民幣，期限一年，票面利率為3.40%。

十一、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餘額為59.97億元人民幣，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29億元人民幣增加13.68億元人民幣，增幅29.55%，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五年存貨採購規模增加，致使應付賬款及票據相應增加。

十二、其他財務指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0.0314元人民幣，二零一五年股東應佔淨資產收益率為1.70%，均較二零一四年有所下降，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下降所致。

表三：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盈利能力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註1)	0.0314	0.0326
淨資產收益率 ^(註2)	1.70%	1.72%

註1：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期終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0.79，債股比為47.98%。流動比率雖較低，但本集團銀行授信額度較高，惠譽評級BBB+，且資金籌措方式多樣化。在市場環境低迷的情況下，本集團積極採取各項經營舉措使得財務結構保持穩健。

表四：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註1)	0.79	1.12
債股比 ^(註2)	47.98%	20.39%

註1：根據期終流動資產除以期終流動負債計算。

註2：根據期終有息負債總額除以期終權益總額計算(其中：有息負債是指扣除已貼現未到期票據後的餘額)。

十三、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資金來源是經營業務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和發行新股、發行債券等所得資金。所有資金主要用於營銷、生產經營，或償還到期債務及有關資本性支出。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40億元人民幣，主要是以人民幣和美元方式持有。

本集團的有息負債情況如下：

表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之銀行貸款	-	144,411
無抵押之銀行貸款	673,430	40,000
短期融資券	2,000,000	-
從中化集團借款	200,000	200,000
來自中化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的借款	60,000	-
來自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的借款	850,000	-
債券		
本金	2,500,000	2,500,000
減：攤餘之發行費用	(9,165)	(11,515)
合計	<u>6,274,265</u>	<u>2,872,896</u>

表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貸款之帳面價值		
一年以內	3,583,430	184,411
多於一年，但在五年內	2,690,835	2,688,485
合計	<u>6,274,265</u>	<u>2,872,896</u>

表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的貸款	5,924,265	2,872,896
浮動利率的貸款	<u>350,000</u>	<u>—</u>
合計	<u>6,274,265</u>	<u>2,872,896</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得銀行授信額度241.52億元人民幣，包括15.85億美元、138.60億元人民幣。尚未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為201.69億元人民幣，包括13.10億美元、116.64億元人民幣。

本集團擬以內部資源償付以上貸款。

十四、經營和財務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經營風險是：全球經濟持續低迷，依然面臨諸多風險；國內化肥市場總體產能過剩，雖化肥市場價格有所回暖，但仍處於歷史較低水平；隨著化肥優惠鐵路運價逐步取消、環保要求提高，產業內的結構調整和競爭壓力進一步加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財務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貨幣風險是指能夠影響集團的財務結果及現金流的匯率變動風險；利率風險指本集團面對與固定利率貸款以及其他存款相關的利率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其他價格風險指本集團所面臨的權益價格風險，主要是指由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借貸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列示。由於本集團存在一定規模的進出口業務，匯率波動會對進口成本和出口價格造成影響，管理層一直採取謹慎的套期保值策略，並持續監督嚴控管理上述風險，以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信用風險

本集團最大的信用風險在於對應方未能履行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確認並記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各類金融資產帳面價值之責任。本集團對於信用額度、信用批准及其他方面有足夠的監控程序及相應措施，以確保到期的信用得到跟進，因此信用風險較少。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性風險上，管理層監控並保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於適當時對本集團的經營行為進行融資，並控制現金流的波動風險。管理層監控銀行貸款的使用並遵守銀行貸款條款。

十五、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或有負債。

十六、資本承諾

表八：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46,017	266,793
已授權但未訂約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546,315	609,617
— 對聯營公司投資及其他投資	300,000	4,190,101
合計	<u>892,332</u>	<u>5,066,511</u>

本集團擬用內外部資源支付以上資本開支，亦暫無其他具體的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畫。

十七、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中化化肥與中化股份簽署股份轉讓協定。根據股份轉讓協定，中化化肥應收購，而中化股份應出售鹽湖股份之238,791,954股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5.01%)，所涉及之總對價為人民幣3,903,420,000元(「收購事項」)。於收購事項前，中化化肥擁有鹽湖股份之142,260,369股股份(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之8.94%)。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完成，完成後中化化肥持有鹽湖股份之381,052,323股股份，並成為鹽湖股份之第二大股東。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請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及九月十一日刊發之公告，以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刊發之通函。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鹽湖股份向部份少數股東增發股份，導致本集團所持股權被動稀釋至20.52%。

十八、人力資源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部份包括基薪，及如適用，其他津貼、年度獎金、強制性公積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本集團通過合理的薪酬結構設計使關鍵員工的利益能夠與本集團的業績和股東的價值結合起來，並平衡短期和長期的利益，同時亦旨在維持整體薪酬的競爭力。現金薪酬根據崗位重要性適當拉開差距，崗位重要性越高，與績效掛鈎的獎金佔直接薪酬的比例也越高，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留住和激勵本集團發展所需要的人才，同時避免過度激勵。

支付予董事的酬金乃根據董事的職責、資格、經驗及表現而釐定，其中包括主要按本集團業績釐定的獎勵花紅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薪酬委員會定時檢討董事的薪酬。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參與釐定其自身酬金。

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酬政策，並於必要時聽取專業顧問意見，以確保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具有恰當的競爭性，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6,752名全職員工(包含於控股企業聘用之僱員)，其薪酬是參考市場水準而釐定的。任何僱員均不得自行制定其薪酬。

除支付僱員薪酬以外，本集團亦非常重視對僱員之培養發展。二零一五年度，本集團約培訓2,033人次或約舉辦了12,365小時的培訓(當中不包含附屬公司自行舉辦的培訓)，培訓課程內容涉及行業發展、領導力提升、營銷管理、經營管理、法律法規、精益管理、項目管理、財務、物流、人力資源管理、資訊技術、安全生產及通用技能等各方面。這些培訓有利於不斷提高本集團管理人員的管理技能與專業水準，提高員工的整體素質，以配合本集團的快速發展，提升核心競爭力。

於年內，本公司安排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本集團業務範圍內因調查及訴訟可能產生的損失提供全面保障。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1)	26,121,488	28,311,086
銷售成本		<u>(24,452,400)</u>	<u>(26,892,985)</u>
毛利		1,669,088	1,418,101
其他收入和收益	4	357,651	463,436
銷售及分銷成本		(772,787)	(840,871)
行政開支		(605,332)	(599,717)
其他支出和損失		(105,411)	(103,99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220	133,660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48,818	(55,500)
融資成本	5	<u>(274,098)</u>	<u>(142,990)</u>
除稅前溢利	6	350,149	272,122
所得稅開支	7	<u>(147,602)</u>	<u>(136,700)</u>
本年溢利		<u><u>202,547</u></u>	<u><u>135,422</u></u>
本年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220,855	229,339
—非控制權益		<u>(18,308)</u>	<u>(93,917)</u>
		<u><u>202,547</u></u>	<u><u>135,422</u></u>

	二零一五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溢利	<u>202,547</u>	<u>135,422</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後續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206,898	4,179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u>38,554</u>	<u>(5,591)</u>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245,452</u>	<u>(1,412)</u>	
本年全面收益	<u><u>447,999</u></u>	<u><u>134,010</u></u>	
應佔全面收益：			
— 本公司股東	466,307	227,927	
— 非控制權益	<u>(18,308)</u>	<u>(93,917)</u>	
	<u><u>447,999</u></u>	<u><u>134,010</u></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9	<u><u>0.0314</u></u>	<u><u>0.0326</u></u>
攤薄(人民幣元)	9	<u><u>0.0314</u></u>	<u><u>0.032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6,167	3,783,755
待攤租賃費		513,844	514,076
採礦權		643,673	675,984
商譽		829,752	812,319
其他長期資產		10,202	8,783
於聯營公司權益		11,574,427	8,359,435
於合營公司權益		581,436	539,965
可供出售投資		519,040	474,00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9,077	43,490
遞延稅資產		44,740	198,559
		18,622,358	15,410,371
流動資產			
存貨	10	6,312,327	5,948,265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11	348,097	1,276,330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1,131,386	1,248,769
借給聯營公司款項		670,000	700,000
待攤租賃費		13,810	13,159
其他存款		1,200	151,200
銀行存款及現金		639,851	462,890
		9,116,671	9,800,61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12	5,997,402	4,628,833
其他應付及預收款項		1,993,382	3,882,756
帶息借款—一年內到期		1,583,430	184,411
短期融資券		2,000,000	—
金融負債		—	25,633
應付稅款		11,429	13,533
		11,585,643	8,735,166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468,972)	1,065,44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153,386	16,475,8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一年後到期	2,690,835	2,688,485
遞延收益	107,125	115,788
遞延稅負債	234,669	246,755
其他長期負債	44,836	42,502
	<u>3,077,465</u>	<u>3,093,530</u>
淨資產	<u>13,075,921</u>	<u>13,382,288</u>
股本和儲備		
已發行權益	8,267,384	8,267,384
儲備	<u>4,759,933</u>	<u>5,047,992</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3,027,317	13,315,376
非控制權益	<u>48,604</u>	<u>66,912</u>
總權益	<u>13,075,921</u>	<u>13,382,28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 一般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本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2. 重要會計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以及本集團在聯營和合營公司的利益。

除以下根據相關會計政策被分為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金融工具。

劃分為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和處置資產組以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中的較低者列示。

除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的會計政策具有一致性。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的當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為相對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變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2012週期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2013週期年度改進

採用新準則和修訂香港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的影響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2012和2011-2013週期年度改進

該年度改進包括對九個準則的修訂，對這些準則的修訂會影響到對其他準則和解釋的修訂。其中，修訂后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將「關聯方」的定義延伸到包括為報告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管理實體，並且該修訂要求披露為獲得管理實體提供的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而產生的金額。本集團並未從管理實體獲得主要管理人員服務，因此這些修訂對本集團關聯方披露無重大影響。

3. 經營收入和分部報告

(1) 經營收入

營業收入主要包括向客戶提供的化肥和相關產品。於本年確認的主要類別的收入列示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鉀肥	5,846,791	6,242,557
氮肥	6,481,523	7,753,464
複合肥	6,485,623	5,441,242
磷肥	5,678,588	6,941,815
飼鈣	776,999	721,969
其他	851,964	1,210,039
	<u>26,121,488</u>	<u>28,311,086</u>

兩年間本集團均沒有對單個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等於或超過本年本集團收入的10%。

(2)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以提交給集團內部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進行資源配置和業績評估的內部報告為基礎，劃分如下：

- 營銷－採購及分銷化肥及農業相關產品
- 生產－生產及銷售化肥

(i) 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經營分部採用的會計政策和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為未包括不可分費用／收入，分佔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之業績和融資成本之前的各分部的溢利。本集團將該類計量報告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資源分配和評估分部業績。此外，主要經營決策者會定期審閱有關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的分部信息。

經營分部之間的銷售按照集團主體之間的市場價格進行。

為了監管分部的業績和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已分配至經營分部除了於聯營公司權益、於合營公司權益、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資產以及其他不可分資產；和
- 所有負債已分配至經營分部除了遞延稅負債、帶息借款、短期融資券以及其他不可分負債。

二零一五年	營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4,338,972	1,782,516	-	26,121,488
分部間銷售	<u>1,321,926</u>	<u>3,618,542</u>	<u>(4,940,468)</u>	<u>-</u>
分部營業額	<u>25,660,898</u>	<u>5,401,058</u>	<u>(4,940,468)</u>	<u>26,121,488</u>
分部毛利	<u>1,096,495</u>	<u>572,593</u>	<u>-</u>	<u>1,669,088</u>
分部溢利/(虧損)	<u>534,937</u>	<u>(2,047)</u>	<u>-</u>	<u>532,890</u>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03	31,217	-	32,220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3,070	45,748	-	48,818
不可分費用				(87,329)
不可分收入				97,648
融資成本				<u>(274,098)</u>
除稅前溢利				<u>350,149</u>
資產				
分部資產	7,644,690	6,541,244	-	14,185,934
於聯營公司權益	4,218	11,570,209	-	11,574,427
於合營公司權益	58,256	523,180	-	581,436
可供出售投資				519,040
遞延稅資產				44,740
其他不可分資產				<u>833,452</u>
綜合資產總額				<u>27,739,029</u>
負債				
分部負債	6,859,177	1,218,067	-	8,077,244
遞延稅負債				234,669
帶息借款				4,274,265
短期融資券				2,000,000
其他不可分負債				<u>76,930</u>
綜合負債總額				<u>14,663,108</u>

二零一四年	營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6,105,227	2,205,859	–	28,311,086
分部間銷售	<u>962,691</u>	<u>2,774,971</u>	<u>(3,737,662)</u>	<u>–</u>
分部營業額	<u>27,067,918</u>	<u>4,980,830</u>	<u>(3,737,662)</u>	<u>28,311,086</u>
分部毛利	<u>1,052,450</u>	<u>365,651</u>	<u>–</u>	<u>1,418,101</u>
分部溢利／(虧損)	<u>377,808</u>	<u>(214,413)</u>	<u>–</u>	163,39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425	132,235	–	133,660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1,838	(57,338)	–	(55,500)
不可分費用				(107,773)
不可分收入				281,330
融資成本				<u>(142,990)</u>
除稅前溢利				<u>272,122</u>
資產				
分部資產	8,017,274	6,651,232	–	14,668,506
於聯營公司權益	16,677	8,342,758	–	8,359,435
於合營公司權益	55,186	484,779	–	539,965
可供出售投資				474,005
遞延稅資產				198,559
其他不可分資產				<u>970,514</u>
綜合資產總額				<u>25,210,984</u>
負債				
分部負債	7,487,868	1,165,136	–	8,653,004
遞延稅負債				246,755
帶息借款				2,872,896
其他不可分負債				<u>56,041</u>
綜合負債總額				<u>11,828,696</u>

(ii) 其他分部信息

二零一五年	營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包含在分部溢利 ／(虧損)和分部 資產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	20,563	424,478	5	445,046
貿易應收款壞賬撥備	-	(5,735)	-	(5,735)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 賬款壞賬撥備	-	(13,511)	-	(13,511)
應收款壞賬撥備轉回	-	9,488	-	9,48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損失	-	(28,216)	-	(28,216)
折舊和攤銷	(10,655)	(327,800)	(14)	(338,469)
待攤租賃費攤銷	-	(13,203)	-	(13,203)
存貨跌價損失	(31,255)	(3,630)	-	(34,885)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73)	(285)	-	(358)
應付款項清理收益	4,256	3,194	-	7,450

二零一四年	營銷 人民幣千元	生產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包含在分部溢利 ／(虧損)和分部 資產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	10,257	805,963	12	816,232
貿易應收款壞賬撥備	-	(477)	-	(477)
其他應收款壞賬撥備 轉回	10,800	-	-	10,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損失	-	(7,498)	-	(7,498)
折舊和攤銷	(10,920)	(325,884)	(11)	(336,815)
待攤租賃費攤銷	-	(12,121)	-	(12,121)
存貨跌價損失	(11,297)	(15,458)	-	(26,755)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收益／(虧損)	172	(4,958)	-	(4,786)
應付款項清理收益	625	11,119	-	11,744

(iii)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集中在中國內地及中國澳門。

本集團對外銷售取得的收入依客戶之註冊地／成立地列示。除了金融工具和遞延稅資產以外其他非流動資產按有關資產之所在地之資訊列示。

	對外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4,564,894	27,110,559	18,054,864	14,721,377
其他地區	1,556,594	1,200,527	3,714	16,430
	26,121,488	28,311,086	18,058,578	14,737,807

4. 其他收入和收益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5,197	3,727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3,044	3,042
利息收入	138,488	98,576
來自聯營公司借款的利息收入	41,891	48,277
政府補貼	26,733	23,836
匯兌收益	43,416	56,581
銷售半成品、原材料及廢料收入	8,400	37,529
遞延收益攤銷	10,763	9,668
補償金收入	43,061	18,382
應付款項清理收益	7,450	11,744
處置附屬公司收入	-	1,881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收入	-	106,754
其他	29,208	43,439
	357,651	463,436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	298,182	142,990
減：資本化利息(註)	(24,084)	-
	274,098	142,990

註：本集團本期間用於構建固定資產資本化利息金額相關的資本化率為5.45%(二零一四年：無)。

6.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0,494	297,657
待攤租賃費攤銷	13,203	12,121
採礦權攤銷	32,311	32,625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5,664	6,53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損失	358	4,786
處置聯營公司之損失	57	-
貿易應收賬款壞賬撥備	5,735	477
其他應收款和預付賬款壞賬撥備	13,511	-
存貨跌價撥備	34,885	26,7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28,216	7,498
應收款壞賬撥備轉回	(9,488)	(10,800)
	<u>300,494</u>	<u>297,657</u>

7. 所得稅開支

(1) 計入綜合損益表之稅項開支／(撥回)：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準備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u>(3,216)</u>	<u>(8,319)</u>
過往年度準備(不足)／過剩		
香港利得稅	-	49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u>(2,653)</u>	<u>(2,141)</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u>(141,733)</u>	<u>(126,289)</u>
	<u>(147,602)</u>	<u>(136,700)</u>

- (i) 根據百慕達和英屬處女群島之所得稅規則和法則，本集團毋須繳交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之所得稅。
- (ii)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預計可評估溢利以16.5% (二零一四年：16.5%)計提。
- (iii)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本集團的預計應稅溢利以法定稅率25%計算，但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根據相關稅務政策享受優惠稅率。
- (iv) 本集團於中國澳門成立的一家附屬公司之溢利獲豁免納稅。

(2) 計入損益表之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利潤調節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50,149</u>	<u>272,122</u>
按25%適用稅率計算	(87,537)	(68,030)
不同所得稅率之稅務影響	50,009	41,875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9,850)	(30,009)
無需繳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07	61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8,055	33,41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12,205	(13,875)
利用以往年度為確認之稅務損失和可抵扣 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4,881	2,830
未確認之稅務損失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之 稅務影響	(24,211)	(56,164)
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減記的 稅務影響	(98,908)	(45,269)
過往年度稅項計提不足	<u>(2,653)</u>	<u>(2,092)</u>
本年所得稅開支	<u><u>(147,602)</u></u>	<u><u>(136,700)</u></u>

8.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批准並支付的前一財務年度之股息 每股0.0104港元，折合約0.0082元人民幣 (二零一四年：無)	<u>59,415</u>	<u>—</u>
本年期後宣告分派股息每股0.0097港元， 折合約0.0081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 每股0.0104港元，折合約0.0082元人民幣)	<u>56,898</u>	<u>57,633</u>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基於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攤薄盈利的溢利	<u>220,855</u>	<u>229,339</u>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股票數量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u>7,024,456</u>	<u>7,024,456</u>

10. 存貨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化肥商品及產成品	5,803,944	5,328,507
原材料	395,300	514,373
在製品	62,422	45,389
低值易耗品	<u>50,661</u>	<u>59,996</u>
	<u>6,312,327</u>	<u>5,948,265</u>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76,572	208,081
減：壞賬撥備	<u>(7,774)</u>	<u>(11,527)</u>
	68,798	196,554
應收票據	<u>279,299</u>	<u>1,079,776</u>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總計	<u>348,097</u>	<u>1,276,330</u>

本集團給予客戶約90天的信用期限。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減去壞賬撥備的價值基於發票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85,558	284,760
多於三個月，但在六個月以內	33,091	951,402
多於六個月，但在十二個月以內	1,914	31,069
多於十二個月	<u>27,534</u>	<u>9,099</u>
	<u>348,097</u>	<u>1,276,330</u>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4,614,655	3,817,175
應付票據	1,382,747	811,658
	<u>5,997,402</u>	<u>4,628,833</u>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u>5,997,402</u>	<u>4,628,833</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501,446	4,345,265
多於三個月，但在六個月以內	1,318,698	94,442
多於六個月，但在十二個月以內	21,854	133,071
多於十二個月	155,404	56,055
	<u>5,997,402</u>	<u>4,628,833</u>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097港元(折合約0.0081元人民幣)(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0104港元，折合約0.0082元人民幣)予股東，估計合共約68,137,000港元(折合約56,898,000元人民幣)，並保留餘下溢利為儲備。

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及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將會有進一步的公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共有三名成員，包括主席謝孝衍先生，及其他成員高明東先生及盧欣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財務監控、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制度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其不時之修訂，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各董事個別查詢後，各董事通過確認函均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要求的標準條款。

本公司亦已通過有關僱員方面的書面指引，且該書面指引與標準守則相比，採用同樣嚴格的條款。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不知悉有相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

基於對上市公司在提高透明度和承擔責任方面的認同，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的利益。本公司致力奉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分兩層次的有關建議：(1)守則條文；及(2)建議最佳常規。此外，其內載列了上市公司就企業管治方面的強制性披露要求及建議披露。於二零一五年度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除了對守則條文第A.1.7及E.1.2條有下述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守則條文的規定。

守則條文第A.1.7條訂明若有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於年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會採用書面決議案的方式代替召開董事會會議，以審批若干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提名出任的若干董事均被視為於有關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鑑於本公司董事於不同的國家居住及工作，各地相距甚遠。因此，以採用書面決議案的方式代替召開董事會會議有助董事會作出相對較快的決定以響應化肥市場急速的變化。於正式落實簽署有關書面決議案前，各董事已通過電郵形式討論有關交易詳情，並於適當時對有關交易作出修訂。

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應出席上市發行人之股東週年大會。時任董事會主席劉德樹先生因需要處理其他重要公務而未能主持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能順利舉行，受董事會主席委託並經出席大會的董事推舉，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王紅軍先生代表董事會主席主持該會議。為符合守則條文第E.1.2條之其他規定，審核、薪酬、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均有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會上相關提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請參閱載於本公司即將刊發的二零一五年年報內的「公司管治報告」，以進一步瞭解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紅軍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楊宏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寧高寧先生(主席)、楊林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項丹丹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盧欣先生及謝孝衍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王紅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僅供識別